

# **长春市第六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长春市第六医院**

**发布日期：2021 年 07 月**

## 颁 布 令

为了对长春市第六医院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所造成的环境影响和危害加以控制和预防，杜绝一切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按照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由长春市第六医院提出并归纳，编制了长春市第六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该应急预案阐述了长春市第六医院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机构、程序、方法、措施，是长春市第六医院环境安全管理的法规。作为长春市第六医院环境安全管理体系最高层次的文件长春市第六医院全体员工必须深刻领会，认真贯彻执行预案的各项内容和要求，提高环境保护意识及安全第一思想，并在实际工作中担负应有的职责，使《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本预案作为长春市第六医院环境安全的企业标准在公司执行。并于公布之日起实施。

主要起草人： 桑 红

批准签发： 桑 红

长春市第六医院

2021 年 7 月 25 日

## 1 总则

### 1.1 编制目的

为有效预防、及时控制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的危害，明确企业中环保等相关部门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职责，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提高长春市第六医院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防控和应急反应能力，将突发环境事件所造成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维护社会稳定和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编制本预案。

### 1.2 编制依据

#### 1.2.1 环保法律、法规、规定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9.1)；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11.1)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02.11.1)；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6.1)；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5.1.1)；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6.10.29)；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2016.11)；
- (9)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2007.6.1)；
- (10)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12.1)
- (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11.29)；
- (12) 《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2011.10.17)；
- (13)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通知》(2001.2.21)；
- (14) 《关于进一步规范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2002)；
- (15)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2015.6.1)；
- (16)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第 77 号)；

- (17)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第 98 号）；
- (18) 《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 号）；
- (19)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保部令[2011]第 17 号）；
- (20)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阶段环境损害评估推荐方法》（环办[2014]118 号）；
- (21)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2018.3.1）；
- (22) 《突发环境事件调查处理办法》（环保部令[2014]第 32 号）；
- (23) 《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编制技术指南》（征求意见稿）；
- (24) 《吉林省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吉环办字[2012]8 号）；
- (25) 《吉林省环境保护厅转发环保部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吉环监字[2015]8 号）。

### 1.2.2 相关标准及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 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 HJ2.2-201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 HJ2.3-2016；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 HJ2.4-2008；
- (5) 《吉林省地表水功能区》 DB22/388-2004；
- (6) 国家发改委 40 号令《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7）；
- (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 (8)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1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13) 《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T298-2007）；
- (14)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
- (15)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保部第 1 号）；
- (16) 《危险化学品名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公告 [2003]第 1 号）；

(17) 《剧毒化学品名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 8 部门公告 2003 年第 2 号)；

(18)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

### 1.2.3 其他参考资料

(1) 《长春市第六医院(长春市心理医院)异地置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报告书》(2010)；

(2) 关于《长春市第六医院(长春市心理医院)异地置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报告书》的批复(长环建【2010】119 号文)。

## 1.3 适用范围

### 1.3.1 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长春市第六医院各生产工段。其涵盖以下几方面：

(1) 在非正常工况或污染物处理装置非正常运转条件下(如医院污水处理站非正常运行)向外环境排放污染物所引起的突发性环境事件；

(2) 发生企业内部次氯酸钠、酒精、氨气、硫化氢等物质发生爆炸、火灾、泄漏等事故时向外界排放污染物所引起的突发环境事件；

(3) 医疗废物、污泥等物质泄漏引发的环境风险事件

(4) 由于自然条件(台风、暴雨、大潮水、地震等)所引起的突发环境事件。

### 1.3.2 环境污染事故的分类

根据企业运营过程涉及到的危险物质的性质及危险源基本情况,可能的环境污染事件分为以下几类:即水污染事件(污水处理站事故、泄漏物及消防废水进入外环境水体)、大气污染事件(火灾)、土壤周围环境污染事件(医院危化品及医疗危废泄漏)等。

### 1.3.3 事故分级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和紧急程度将突发环境事件分为特别重大(I 级)、重大(II 级)、较大(III 级)和一般(IV 级)四级。

#### 1) 特别重大(I 级)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10 人以上死亡或 100 人以上中毒的;

- (2) 因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群众 5 万人以上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1 亿元以上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丧失或国家重点保护物种灭绝的；
- (5) 因环境污染造成地市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6) 跨国界突发环境事件。

## 2) 重大 (II级) 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 人以上 10 人以下死亡或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中毒的；
- (2) 因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群众 1 万人以上 5 万人以下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2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区域生态功能部分丧失或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群大批死亡的；
- (5) 因环境污染造成县级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6) 重金属污染或危险化学品生产、贮运、使用过程中发生爆炸、泄漏等事件，或因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等造成的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在国家重点流域、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或居民聚集区、医院、学校等敏感区域的；
- (7) 跨省（区、市）界突发环境事件。

## 3) 较大 (III级) 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较大突发环境事件：

- (1) 因环境污染直接导致 3 人以下死亡或 10 人以上 50 人以下中毒的；
- (2) 因环境污染需疏散、转移群众 5000 人以上 1 万人以下的；
- (3) 因环境污染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00 万元以上 2000 万元以下的；
- (4) 因环境污染造成国家重点保护的动植物物种受到破坏的；
- (5) 因环境污染造成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取水中断的；
- (7) 跨地市界突发环境事件。

## 4) 一般 (IV级) 突发环境事件

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般环境事件：

除特别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重大突发环境事件、较大突发环境事件以外的突发环境事件。

#### 1.4 应急预案体系

长春市第六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体系是由长春市第六医院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上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求，针对长春市第六医院现有项目规模制定的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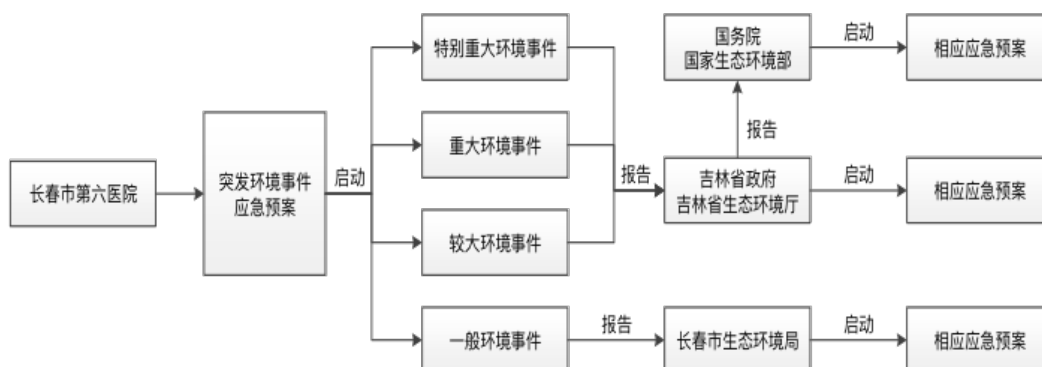


图 1-1 应急预案联动说明

同时长春市第六医院应急预案体系应与《长春市宽城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应急体系进行衔接。当企业内部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应立即通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宽城区分局。结合分局要求按照《长春市宽城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预警应急措施进行处置、信息发布、善后等工作进行应急处置。

## 2 基本情况

### 2.1 企业基本概况

长春市第六医院建设地点位于长春市宽城区，厂区中心坐标为东经 125°19'59"，北纬 43°56'3"。院区北邻庆丰路，西邻亚泰大街，东侧为丙十三街，南侧为丙十七路，北侧隔庆丰路 40m 为上台新村花园小区。

表 2-1 企业基本情况汇总表

| 名称   | 长春市第六医院             |      |            |
|------|---------------------|------|------------|
| 企业地址 | 长春市宽城区亚泰大街与庆丰路交汇    | 所在市  | 长春市        |
| 企业性质 | --                  | 所在街道 | 宽城区        |
| 法人代表 | 桑红                  | 邮政编码 | 130000     |
| 联系电话 | 0431-81968651       | 所属行业 | 医疗行业       |
| 占地面积 | 59647m <sup>2</sup> | 经度坐标 | 125°19'59" |
| 联系人  | 桑红                  | 纬度坐标 | 43°56'3"   |
| 联系电话 | 0431-81968651       | 历史事故 | 无          |

### 2.2 风险源基本情况

重大危险源是指长期地或临时地生产、加工、搬运、使用或储存危险物质，且危险物质的数量等于或超过临界量的单元。临界量是指对于某种或某类危险物质规定的数量。若单元中的物质数量等于或超过该数量，则该单元为重大危险源。

长春市第六医院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2。

表 2-2 长春市第六医院主要原辅材料及消耗情况

| 序号 | 名称   | 消耗量/产生量 | 规格      | 最大储量    | 储存位置  |
|----|------|---------|---------|---------|-------|
| 1  | 酒精   | 15L/a   | 500ml/瓶 | 0.012t  | 医院各科室 |
| 2  | 氧气   | 160L/a  | 16L/瓶   | 0.0003t | 库 房   |
| 3  | 次氯酸钠 | 0.75t/a | /       | 0.75t   | 库 房   |

长春市第六医院主要生产废物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生产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名称   | 消耗量/产生量    | 规格 | 最大储量 | 储存位置    |
|----|------|------------|----|------|---------|
| 1  | 医疗废物 | 2t/a       | -  | 1t   | 医疗废物暂存点 |
| 2  | 硫化氢  | 0.4125kg/a | -  | -    | 污水处理站   |
| 3  | 氨气   | 10.725kg/a | -  | -    | 污水处理站   |
| 4  | 污泥   | 5t/a       | -  | 1t   | 污水处理站   |

## 环境风险单元

表 2-4 风险源单元划分表

| 序号 | 单元名称 | 危险物质的种类       |      | 主要环境风险事故                 |
|----|------|---------------|------|--------------------------|
| 1  | 贮存单元 | 酒精储瓶          | 酒精   | 发生泄漏引发火灾事故               |
|    |      | 氧气储瓶          | 氧气   | 发生泄漏引发火灾事故               |
|    |      | 次氯酸钠储袋        | 次氯酸钠 | 发生火灾、泄露事故                |
| 2  | 生产单元 | 院区医疗废水        |      | 污水处理系统失效，医疗废水未经处理排放造成水污染 |
|    |      | 医院污水处理站氨气、硫化氢 |      | 发生火灾                     |
| 3  | 运输单元 | 原料及污泥、医疗废物等   |      | 运输物料发生泄漏、中毒、火灾           |

## (3) 原辅材料主要理化性质

根据《危险化学品数据手册》，上述物质的燃爆特性及毒理性质详见表 2-5。

表 2-5 主要危险物质特性数据一览表

| 名称   | 理化性质                                                                                                            | 毒性分析                                                                                          |
|------|-----------------------------------------------------------------------------------------------------------------|-----------------------------------------------------------------------------------------------|
| 酒精   | 分子式：C <sub>2</sub> H <sub>6</sub> O<br>性状：无色无臭结晶，味咸而凉，有潮解性<br>密度：相对密度(水=1)：2.49<br>溶解性：与水混溶，可混溶于醚、氯仿、甘油等多数有机溶剂。 | 毒性：LC <sub>50</sub> ：37620 mg/m <sup>3</sup> (大鼠吸入)<br>危险特性：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 |
| 氧气   | 分子式：O <sub>2</sub><br>性状：无色无臭气体<br>密度：相对密度(水=1)：1.14<br>相对密度 (空气=1)：1.43<br>溶解性：溶于水、乙醇                          | 毒性：——<br>危险分类：第 2.2 类 不燃气体<br>健康危害：常压下，当氧的浓度超过 40%时，有可能发生氧中毒<br>爆炸危险：助燃                       |
| 次氯酸钠 | 分子式：NaClO <sub>3</sub><br>性状：无色无臭结晶，味咸而凉，有潮解性<br>密度：相对密度(水=1)：2.49<br>溶解性：易溶于水，微溶于乙醇                            | 毒性：可经皮肤及消化道进入人体。大鼠经口 LD <sub>50</sub> ：1200 mg/kg<br>危险特性：强氧化剂。受强热或与强酸接触时即发生爆炸，急剧加热时可发生爆炸。    |

## 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

企业污染物排放及污染治理措施情况统计情况详见表 2-6。

表 2-6 企业污染治理措施情况表

| 环境要素 | 来源        | 治理措施                                  |
|------|-----------|---------------------------------------|
| 废气   |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 集气收集后外排                               |
| 废水   | 医疗废水及医患废水 | 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进行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排入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 |
| 固废   | 生活垃圾      | 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

|    |      |             |
|----|------|-------------|
|    | 医疗废物 | 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    | 污泥   | 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
| 噪声 | 机械设备 | 降噪措施        |

院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介绍：

根据本项目废水特点和排放要求，医院污水站采用沉淀+消毒处理工艺，此方法为综合性医院成熟常用的处理工艺，经过此种方法处理后的污水 COD 日去除率为 10%，SS 日去除率为 76%，再经消毒处理后出水完全可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外排。

## 2.3 企业周边环境状况及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 2.3.1 企业周边环境状况

#### 1、环境功能区划

##### (1) 地表水

长春市第六医院运行时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医疗废水及员工、医患生活废水。医院运行时产生的废水经院内污水处理站简单消毒杀菌后，由市政管网进入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进行处理后外排入伊通河。根据 DB22 / 388-2004《吉林省地表水功能区》规定，伊通河长春市上游绕城高速公路桥至四化桥断面执行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Ⅲ类标准；伊通河四化桥至万金塔公路桥断面执行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Ⅴ类标准。

##### (2) 地下水

目前，该地区地下水以工业用水为主，因此地下水为Ⅲ类功能区。评价标准采用 GB/T14848-2017《地下水质量标准》中的Ⅲ类标准。

##### (3) 环境空气

由于长春市第六医院所在区域为居民商业混杂区，故该区域为环境空气二类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执行 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

##### (4) 声环境

院区周围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区标准。

### 2.3.2 企业周边环境保护目标

长春市第六医院建设地点位于长春市宽城区，厂区中心坐标为东经

125°19'59"，北纬 43°56'3"。院区北邻庆丰路，西邻亚泰大街，东侧为丙十三街，南侧为丙十七路，北侧隔庆丰路 40m 为上台新村花园小区。

以医院为中心，周边 5km 范围内主要的常住人口、自然村、学校机关等大气环境风险受体调查表详见表 2-7。其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4。

表 2-7 企业周围环境保护目标调查情况

| 保护目标    | 方位  | 距离 (m) | 人数    | 联系方式         |
|---------|-----|--------|-------|--------------|
| 上台花园    | 北侧  | 100    | 10000 | *            |
| 兴业街道    | 东侧  | 200    | 10000 | *            |
| 华侨城     | 南侧  | 400    | 5000  | *            |
| 华新小区    | 西南侧 | 700    | 5000  | *            |
| 伪满皇宫    | 东南侧 | 3700   | 1000  | *            |
| 一二三中学   | 西北侧 | 2000   | 2000  | *            |
| 小南村     | 北侧  | 2200   | 20000 | *            |
| 吉林省人民政府 | 西南  | 4400   | 500   | 0431-8919971 |

注：当突发环境风险事故时，厂区附近保护目标均可请求长春市宽城区政府（0431-82712345）及长春市政府（0431-12345）协助进行应急。（\*代表企业可请求当地政府协助联系的环境保护目标）。

### 3 环境风险评估

#### 3.1 环境污染事故污染源识别

##### (1) 贮存单元化学品物质发生泄漏或者火灾等

长春市第六医院贮存单元环境风险主要包括酒精、氧气、次氯酸钠等物品。贮存单元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介绍如下：

##### ① 贮存单元引发火灾事故

酒精、氧气、次氯酸钠等物质引发火灾，长春市第六医院酒精、氧气、次氯酸钠均存储在厂区各自相应的器皿内。以上原材料均为易燃物，当发生火灾事故，CO 等大气污染物将以气态形式散入大气中，在此同时还会产生其它大量空气污染物。

##### ② 贮存单元发生泄漏事故

医院所用次氯酸钠暂存于院区内污水处理站中。若上述泄露则会对周边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造成污染，同时可能对周围生产工人及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 (2) 生产单元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等

长春市第六医院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可达到《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最终汇入伊通河。若污水处理站出现故障，可能对生产工段及最终受纳水体伊通河水质产生较大的冲击。

##### (3) 运输单元物料发生泄露或者火灾等

长春市第六医院医疗废物及化学品运输时，若货运车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将会导致货运车内运输物质泄露至周边环境，导致土壤、地表水或地下水造成污染。若同时发生火灾事故，还将产生大量环境空气污染物。

#### 3.2 突发环境事件污染源风险分析

经计算长春市第六医院  $Q_{\text{涉水}}$ 、 $Q_{\text{涉气}}$  均小于 1，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所以无需计算生产工艺评分 M 值。

企业在运行时可能出现环境风险的物质介绍如下：

##### 1、酒精、氧气、次氯酸钠等

##### (1) 酒精、氧气、次氯酸钠等引发火灾

长春市第六医院所用的氧气由氧气瓶进行存储，酒精由酒精容器进行存储。

以上物质如处置不当均具有发生火灾的风险,火灾事故中的消防废水等也会对周边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造成污染。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件类型及等级详见表 3-1。

**表 3-1 长春市第六医院环境风险物质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件类型及等级**

| 介质         | 事故类型 | 形成事故原因 |           | 事故后果/分类/分级 |
|------------|------|--------|-----------|------------|
| 酒精、氧气、次氯酸钠 | 火灾   | 设备因素   | 储存装置泄漏遇明火 | III-IV级    |

注：具体事故后果等级由事后企业通过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损失进行调查确定。

#### (2) 次氯酸钠等物质发生泄漏

长春市第六医院所用的次氯酸钠由储袋进行存储。若上述泄露则会对周边土壤、地表水及地下水造成污染,同时上述物质多为有毒性物质,可能对周围生产工人及环境造成较大影响。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件类型及等级详见表 3-2。

**表 3-2 化学品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件类型及等级**

| 介质   | 事故类型 | 形成事故原因 |                  | 事故后果/分类/分级 |
|------|------|--------|------------------|------------|
| 次氯酸钠 | 泄漏   | 设备因素   | 储存装置故障,安全防护措施失灵; | II-IV级     |

注：具体事故后果等级由事后企业通过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损失进行调查确定。

#### 2、生产单元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等

##### 废水处理事故（污水处理站非正常运行）

长春市第六医院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可达到《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中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最终汇入伊通河。若污水处理站出现故障,可能对生产工段及最终受纳水体伊通河水质产生较大的冲击。

**表 3-3 长春市第六医院污水站事故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件类型及等级**

| 介质 | 事故类型  | 形成事故原因 |                | 事故后果/分类/分级 |
|----|-------|--------|----------------|------------|
| 废水 | 污水站故障 | 设备因素   | 设备故障,安全防护措施失灵; | II -IV级    |

注：具体事故后果等级由事后企业通过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损失进行调查确定。

##### 废气引发火灾事故

长春市第六医院运行过程中,废气经除臭净化装置处理后由高于楼顶的排气筒进行排放,若废气遇明火。氨、硫化氢易引发火灾事故,对区域内大气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表 3-4 长春市第六医院污水站事故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件类型及等级

| 介质 | 事故类型  | 形成事故原因 |         | 事故后果/分类/分级 |
|----|-------|--------|---------|------------|
| 废气 | 废气遇明火 | 管理因素   | 污水站遇明火； | II -IV级    |

注：具体事故后果等级由事后企业通过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损失进行调查确定。

### 3、化学品物质或危险废物运输事故

当化学品或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泄露时，应及时与公路段交通管理局联系，启动公路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本次应急预案作为运输公路应急预案的备用应急预案作为准备，以防出现联络问题或公路应急预案不完备的情况。

表 3-5 化学品或危险废物运输过程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事件类型及等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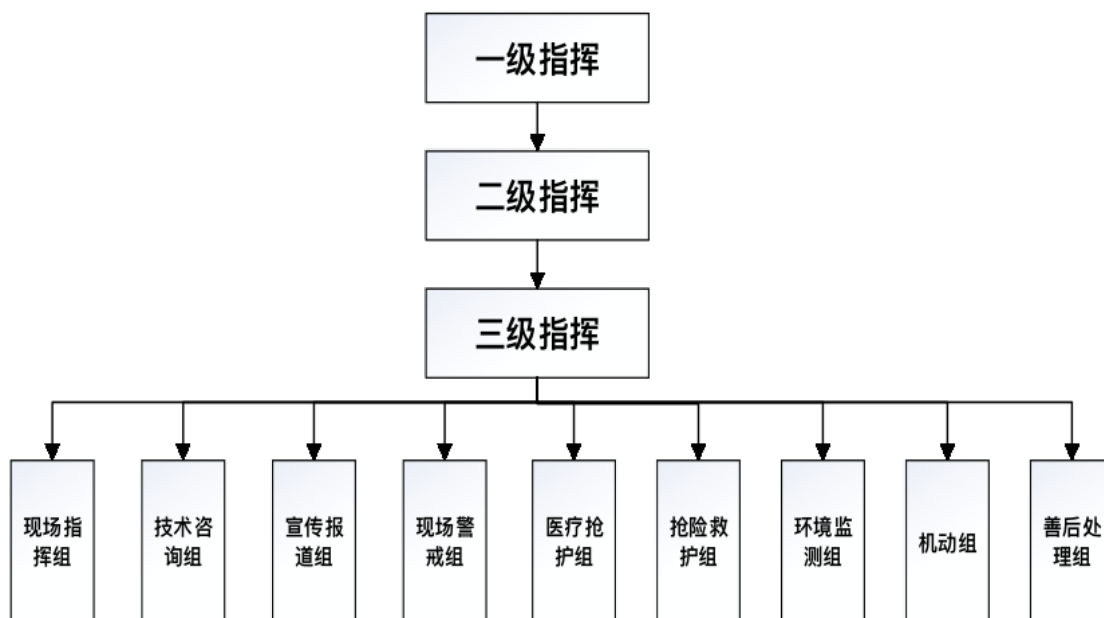
| 介质      | 事故类型    | 形成事故原因 | 事故后果/分类/分级 |
|---------|---------|--------|------------|
| 化学品危险废物 | 运输事故等泄露 | 交通意外   | III/IV级    |

## 4 组织机构与职责

### 4.1 应急组织体系

成立长春市第六医院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对事故的全过程负总责。根据实际情况由一级指挥、二级指挥以及三级指挥分级指挥。见表 4-1。

企业紧急保障系统由通讯组、宣传报道组、消防保卫组、抢险救护组、环境监测组、医疗救护组等 9 个专业组成,各专业组分别由不同人员构成,紧急状态下归企业统一指挥,主要承担紧急抢险救助任务。



### 4.2 指挥机构及职责

分四级设置环境污染事件与突发环境事件指挥机构,一旦发生事故,领导小组即作为事故的指挥机构,对事故进行紧急响应和救援。

发生较大、重大、特大环境污染事故由一级指挥担任总指挥,二级指挥担任副指挥,应急小组成员由各部门负责人和各相关部门技术人员组成。

一般环境污染事故,由二级指挥担任总指挥,三级指挥担任副指挥,应急小组成员由各部门负责人和各相关部门技术人员组成。

#### 总指挥部职责:

- (1)贯彻执行国家、当地政府、上级主管部门关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
- (2)组织制订《环境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 (3)组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队伍;

(4)负责应急防范设施(备)的建设,以及应急处置物资,特别是处理泄漏物、消解和吸收污染物的物资储备;

(5)检查、督促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措施和应急处置的各项准备工作,督促、协助有关部门及时消除有毒有害介质的跑、冒、滴、漏;

(6)负责组织预案的审批与更新(应急指挥部负责审定应急预案);

(7)批准应急处置的启动和终止;

(8)确定现场指挥人员;

(9)协调事故现场有关工作;

(10)负责人遇难、资源配置和应急队伍的调动;

(11)及时向上级报告突发环境的具体情况,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增援请求,并向周边单位通报相关情况;

(12)接受上级应急指挥部门或政府的指令和调动,协助事故处理。配合政府部门对环境进行恢复、事故调查、经验教训总结;

(13)负责保护事故现场及相关数据;

(14)有计划地组织实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的培训和应急预案的演习,负责对员工进行应急知识和基本防护方法的培训。

#### **4.3 应急指挥小组及职责**

发生紧急事故时,要迅速设立临时指挥部,由指挥部总指挥任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负责应急救援工作的组织和调度,总指挥不在时,副总指挥为临时总指挥,全权负责现场指挥,事故应急处理期间,全单位范围内一切救援力量与物资必须服从调派。

单位所有部门都有职责参与应急救援,根据各自职能特点和现场应急需要,公司成立9个专业救援小组。

本企业根据事故类型和应急工作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应急救援工作小组,具体成员及职责详见表4-1。

表 4-1 应急救援工作小组情况汇总表

| 名称    | 职责                                                                                                             | 小组职位 | 成员  | 职务     | 电话号码        |
|-------|----------------------------------------------------------------------------------------------------------------|------|-----|--------|-------------|
| 现场指挥组 | 负责重点污染源的日常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隐患，协调组织整改。                                                                                  | 一级指挥 | 桑红  | 院长     | 18946617888 |
|       |                                                                                                                | 二级指挥 | 钱锋  | 副院长    | 13324303388 |
|       |                                                                                                                | 三级指挥 | 赵兵  | 安全保卫科长 | 18584354916 |
| 技术咨询组 | 负责日常及应急状态下技术咨询的协调联络工作                                                                                          | 组长   | 徐萍  | 感染科科长  | 18946617466 |
|       |                                                                                                                | 组员   | 王洁  | 科员     | 13634307771 |
| 宣传报道组 | 按照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做好事故处理以及相应的对外宣传报道工作；做好事故影响区域群众的宣传教育，安抚工作，做好紧急情况下的疏散、救治工作。为领导小组提供事故状态时的气象及其预报情况。                    | 组长   | 刘洋  | 宣传科主任  | 18686537676 |
| 现场警戒组 | 负责布置安全警戒，禁止无关人员和车辆进入危险区域，在人员疏散区域进行治安巡逻；并负责对现场及周围安全人员进行防护指导、人员疏散及周围物资转移等工作。必要时报指挥部请求支援。                         | 组长   | 赵兵  | 安全保卫科长 | 18584354916 |
| 抢险救护组 | 提供主要污染物的毒性及应急处置方法，分析污染现状及趋势。负责联络消防部门协助现场处置、防控保障；现场灭火、现场伤员的搜救、设备容器的冷却、抢救伤员及事故后对被污染区域的洗消工作。消防人员必须佩戴氧气呼吸器、穿全身防护服。 | 组长   | 王艳红 | 感染科副科长 | 18946617118 |
|       |                                                                                                                | 组员   | 王国艳 | 器械科科长  | 18946617929 |
| 环境监测组 | 负责日常及事故状态下以及事故后的跟踪，联络相关单位对主要污染物的定性、定量检测，确定危险物质的成分、浓度及相应扩散模                                                     | 组长   | 徐萍  | 感染科科长  | 18946617466 |

|       |                                                                                                     |    |     |        |             |
|-------|-----------------------------------------------------------------------------------------------------|----|-----|--------|-------------|
|       | 式，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制定环境修复方案并组织实施。为事故处置提供科学依据。                                                |    |     |        |             |
| 医疗抢救组 | 负责在现场附近的安全区域内设立临时医疗救护点，对受伤人员进行紧急救治并护送重伤人员至医院进一步治疗。该组由总务部医务室人员或指定的具有相应能力的医院组成，医疗机构应根据伤害和中毒的特点实施抢救预案。 | 组长 | 吴琼  | 医务科科长  | 18946617783 |
| 机动组   | 负责对各小组职责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并协调相关单位为事故处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技术、机动成员。                                                | 组长 | 楚孔斌 | 医务科副科长 | 18946617997 |
| 善后处理组 | 负责做好与上级以及地方政府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以及污染与破坏事故的上报工作。                                                              | 组长 | 岳兴波 | 总务科科长  | 18946617508 |

## 5 预防与预警

### 5.1 环境污染事故危险源监控

根据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危险源的特征情况，采取的具体监测监控的方式、方法、预防与应急准备措施情况见表5-1。

表 5-1 本企业环境污染事故危险源监控一览表

| 序号 | 单元名称               |           | 监测监控方式、方法 | 预防与应急准备措施                                     |
|----|--------------------|-----------|-----------|-----------------------------------------------|
| 1  | 贮存单元化学品物质发生泄漏或者火灾等 | 酒精等化学物质   | 定期维护；日常巡视 | 1.定期维护储存点相关防范泄露设施；<br>2.定期巡检维修。               |
| 2  | 生产单元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等    | 废水事故      | 定期监测；日常巡视 | 1.定期监测废水水质情况，确认是否达标排放；2.定期巡检维修。               |
| 3  | 生产单元废气引发火灾等        | 废气遇火事故    | 定期维护；日常巡视 | 1.定期维护污水站相关预警设施；2.定期巡检维修。                     |
| 4  | 运输单元物料发生泄露或者火灾等    | 化学品及危险物品等 | 定期维护；日常监管 | 1.定期维护运输车辆安全性能；2.关注运输路线路况信息 3.关注运输期间天气等其他相关信息 |

### 5.2 预警行动

所谓预警行动，即为按照突发事件严重性、紧急程度和可能波及的范围，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分为四级，预警级别由低到高，颜色依次为蓝色、黄色、橙色、红色。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和采取措施的效果，预警颜色可以升级、降级或解除。企业事故预警的条件、方式、方法详见表5-2；。

表 5-2 企业事故预警的条件、方式、方法一览表

|       |                                                                                                                                                                                                                                                                                                                                   |
|-------|-----------------------------------------------------------------------------------------------------------------------------------------------------------------------------------------------------------------------------------------------------------------------------------------------------------------------------------|
| 预警的条件 | <p>1.在危险源排查时发现存在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的重大危险源时，应及时预警。</p> <p>2.收到的环境信息证明突发环境事件即将发生或者发生的可能性增大时，立即进入预警状态。</p> <p>①立即启动相关应急预案。</p> <p>②发布预警公告。</p> <p>③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p> <p>④指令各环境应急救援队伍进入应急状态，企业内部环境监测组立即开展应急监测，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p> <p>⑤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p> <p>⑥调集环境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p> |
|-------|-----------------------------------------------------------------------------------------------------------------------------------------------------------------------------------------------------------------------------------------------------------------------------------------------------------------------------------|

|          |                                                                                                                                                                                                                                                                                                                                                                                                                                                                                                                                                                       |
|----------|-----------------------------------------------------------------------------------------------------------------------------------------------------------------------------------------------------------------------------------------------------------------------------------------------------------------------------------------------------------------------------------------------------------------------------------------------------------------------------------------------------------------------------------------------------------------------|
|          | <p>3.发布预警公告须经上级应急指挥部和上级批准，预警公告的内容主要包括：突发环境事件名称、预警级别、预警区域或场所、预警期起止时间、影响估计、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和发布机关等。预警公告发布后，需要变更预警内容的应当及时发布变更公告。当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已经发生，但尚未达到一般（IV级）预警标准时，所在部门应向安全管理部有关领导预警；当达到一般（IV级）预警标准时环境安全健康质量部应立即启动本级应急预案，并向安全管理部报告；当超过一般（IV级）预警标准时，尚未达到较重（III级）预警标准时，安全管理部向上级领导预警，企业领导向地方环保部门报告预警；当达到较重（III级）预警标准时，安全管理部立即启动企业突发性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向企业经理及以上级报告；当超过较重（III级）以上预警标准时，环保部立即启动和组织实施突环境 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并向省、市、地方环保部门报告以及同级政府报告。</p> <p>4、企业内可能突发环境事故预警情形：</p> <p>A:环境风险物质发生火灾，火势无法用泡沫干粉灭火器进行控制需采用消防水灭火且短期内无法对火势进行控制，需向外紧急预警。</p> <p>B: 环境风险物质发生大量泄露，泄露的物质向外扩散、无法及时处理,造成严重损失时应及时预警。</p> |
| 预警的方式、方法 | <p>1.预警的方式可通过管理人员或现场其他施工人员的报警、警示等。</p> <p>2.发布预警公告。</p> <p>3.转移、撤离或者疏散可能受到危害的人员，并进行妥善安置。</p> <p>4.指令应急小组进入应急状态，随时掌握并报告事态进展情况。</p> <p>5.针对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危害，封闭、隔离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行为和活动。</p> <p>6.调集环境应急所需物资和设备，确保应急保障工作。</p> <p>7.对确定的重大风险源及时告知相关人员，并进行安全技术方面的交底。重大风险源不能及时消除时应立即组织人员撤离危险区域。</p>                                                                                                                                                                                                                                                                        |

## 6 信息报告和通报

企业按照《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及国家有关规定，明确信息报告时限和发布的程序、内容和方式如下

### 6.1 信息报告与通知

任何人发现突发环境事故，应立即向部门负责人报告，部门负责人接到报告后要及时向院长桑红（18946617888）和副院长钱锋（13324303388）、安全保卫科长赵兵（18584354916）报告与通知的相关方式、程序详见表 6-1。

对于可能造成人员伤亡的事故，一级指挥、二级指挥、三级指挥和应急组各成员接到报告后应及时赶赴现场，组织人员的抢救和事态控制。

表 6-1 企业应急、预警的相关方式、程序汇总表

|                |      |                                       |    |
|----------------|------|---------------------------------------|----|
| ▲24 小时应急值守电话   |      | 生产调度室：18584354916；                    |    |
| ▲事故信息接收和通报程序   |      | 现场突发环境事件知情人——→相关负责人<br>——→ 副主任 ——→ 主任 |    |
| ▲通告型式          | 书面报告 | ▲报警型式                                 | 电联 |
| ▲应急反应人员向外求救的方式 |      | 根据事故形势，企业内不能控制的事故可通知消防部门 119          |    |

### 6.2 信息上报

按照《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有关规定，凡发生环境污染与破坏事故，必须立即上报，建立报告制度。一般及一般以上事故必须报当地环保部门和同级政府；重大事故报当地环保部门的同时报省、市环保局同级政府部门；特大事故还要同时报吉林省环保厅、国家环保部及同级政府和相关部门。

事故报告分初报、续报、事故结果报告三类（具体格式参照附表 7）。

初报：发现事故起，1 小时内上报，可通过电话、传真、直接派人等方式。报告内容包括：事故类型、发生时间、地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经济损失、人员伤害等初步情况。

续报：查清有关情况立即上报，应采取书面形式。内容包括：初报的基础上的确切数据、事故原因、过程和采取的应急措施等基本情况。

事故结果报告：事故处理完毕后立即上报，应采取书面形式，内容包括：确保初报和续报的基础上处理事故的措施、过程、结果，潜在或间接危害、社会影

响、遗留问题，参加处理工作的有关部门和工作内容，出具有关危害与损失的证明文件等详细情况。

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工作中迟报、谎报、瞒报、漏报有关突发环境事件信息的，给予通报批评；造成后果的，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依规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6.3 通报

根据事故影响程度在事故状态下本院的通报情况见下表：

表 6-2 本企业通报情况一览表

| 序号 | 受影响的区域                                                                                                                                     | 通报方式 | 联系方式              | 事故内容                          |
|----|--------------------------------------------------------------------------------------------------------------------------------------------|------|-------------------|-------------------------------|
| 1  | 事故或泄漏可以被第一反应人控制，一般不需要外部援助。除所涉及的设施及其邻近设施的人员外，不需要额外撤离其他人员。事故限制在医院院区内的的小区范围内，不立即对生命财产构成威胁（单个生产装置发生液态污染物泄漏；可以很快扑灭的小型火灾；可以很快隔离、控制和清理的危险废物小型泄漏）。 | 电联   | 赵兵<br>18584354916 | 化学品小面积泄漏；污水超标排放               |
| 2  | 较大范围的事故，限制在医院院区内的现场周边地区或只有有限的扩散范围，影响到相邻的生产单元（有较多的危险化学品泄漏，但可以安全隔离）；或较大威胁的事故，该事故对生命和财产构成潜在威胁，周边区域的人员需要有限撤离。                                  | 电联   | 钱锋<br>13324303388 | 酒精等环境风险物质引发火灾、爆炸等事故及废气引发火灾等事故 |
| 3  | 事故范围大，难以控制，超出了本企业的范围，使临近的公司受到影响，或者产生连锁反应，影响事故现场之外的周围地区（危险化学品大量溢出并向下游河流快速扩散）；或危害严重，对生命和财产构成极端威胁，可能需要大范围撤离；或需要外部力量，如政府派专家、资源进行支援的事故。         | 电联   | 桑红<br>18946617888 | 环境风险物质泄漏量较大                   |

## 7 应急响应和救援措施

### 7.1 分级响应机制

按照环境污染事故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应急响应级别分为特别重大(I级响应)、重大(II级响应)、较大(III级响应)、一般(IV级响应)四级。

#### I 级响应：

发生大面积污染，造成环境污染事件。

#### II 级响应：

环境污染事件危害影响到周围地区、经自救或一般救援不能迅速予以控制，并有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 III 级响应：

事件危害在一定范围内，经自救或组织救援能予以控制，并无进一步扩大或发展趋势的。

#### IV级响应：

一般环境污染事件，或直接经济损失在千元以上、万元以下（不含万元）的。

#### 7.1.1 分级响应启动

(1) 长春市第六医院应急救援指挥部接到突发环境事件报告后，确定为一级应急响应时，立即启动一级应急救援预案，由指挥部发出应急救援指令，迅速组织、指挥救援组开展应急抢险救援活动，按上级应急指挥部门指示和要求，落实各项应急救援措施。

(2) 消防抢险组、医疗救护组、疏散引导组和现场治安组携带人员和抢险工具、器材按照各自的职责及分工迅速投入紧急救援行动，并与社会救援力量进行有力配合。

(3) 应急指挥部根据突发环境事件报告，通过现场警戒组启动现场处置方案，由现场处置组组长进行人员调配，物质配备，指挥抢险行动，并及时向局指挥中心汇报。

#### 7.1.2 响应程序

当工作现场发生不可处理的环境污染事故时，发现人应迅速将事故现场的情况等情况立即向值长和应急办公室汇报。可能危及人身安全时，工作人员应立即撤离工作地点。

值长接到报告后,应立即命令迅速改变运行方式,立即向应急指挥部领导汇报,并建议启动应急预案。

预案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宣布启动。各岗位人员按照本预案进行处理。各应急工作组人员及时进入现场进行应急处理。

IV级响应由应急管理办公室召集设养护科维护人员前往现场检查设施状况视情况安排处置措施。

III级响应由应急管理办公室带领专业检修维护人员前往现场紧急处置,各应急工作组到岗,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赴现场组织领导救援,视事件发展情况对应急指挥部总指挥进行上报。

II级响应由应急指挥部副总指挥组成前线指挥小组在现场组织领导救援,并将现场情况及时汇报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及时报告地方政府环境保护部门、上级主管部门、应急管理部门。

I级响应由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召集应急指挥部组织全面应急处置,并由副总指挥赶赴现场组织救援,应急指挥部总指挥应立即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地方相关政府部门通报事件发生情况,联系外部救援力量。

## **7.2 现场应急处置及救援**

### **7.2.1 贮存单元事故应急措施**

#### **(1) 贮存单元火灾、爆炸事故**

氧气、酒精、次氯酸钠及厂区危险废物等物质引发的火灾、爆炸事故

##### **(1) 切断污染源的基本方案**

氧气、酒精、次氯酸钠及厂区危险废物由于储存不慎引发火灾时,首先尽可能控制火灾范围保护其他储存单元不受影响,同时切断与火灾源相连通的生产工艺,不再向储存单元加注风险物质,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将风险物质由防爆泵抽出至其他储罐,积极对火灾影响范围进行控制。灭火时应采取泡沫灭火器。

##### **(2) 防止污染物向外扩散的设施与措施及启动程序**

事故过程中尽可能将泄漏物用防爆泵收集至应急槽车暂存,用泡沫覆盖剩余残存的液体,防止蒸汽产生浓度过高。火险产生时启动灭火毯、泡沫灭火器、消防沙等进行灭火,收集灭火后的物资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 **(3) 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的消除方案**

在泄漏事故周围 500m 范围内停止明火作业，避免因泄漏产生的火险事故。火灾事故切断对外排放管线阀门，防止未及时清理干净的事故废液外泄，并对其进行清理后，送有资质单位处理。

#### (4) 危险区、安全区的设定

根据当天风向及污染物扩散程度来进行划定，一氧化碳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 ( $30\text{mg}/\text{m}^3$ ) 为危险区由现场警戒组用警戒线圈定危险区；

#### (5) 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及安置地点

泄露事故现场的人员清点由各个班组的班长负责，撤离方式、路线及安置地点；火灾事故状态下二级指挥调动由机动组成员分别负责人员清点（应到人数、实到人数、撤离人数）、安排厂区人员有序撤离、安排事故受影响的周围厂区人员撤离、安置点是否可行与可用；下游敏感点撤离过程中可用湿毛巾捂住口鼻进行撤离，避免吸入过多苯蒸汽等气体导致中毒、昏迷。

#### (6) 应急人员进入与撤离事故现场的条件、方式

应根据现场环境检测和当时气象资料（风向指示旗指示风向），现场指挥组指挥现场抢险组（穿防护服）从上风向或侧风向（根据当天气象判断或风向指示旗指示风向判断）进入事故现场内，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勿使泄漏物与可燃物质（木材、纸、油等）接触，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污染物转移及救援。

#### (7) 人员的救援方式、方法及安全保护措施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肥皂水和清水彻底冲洗皮肤。就医。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给饮牛奶或用植物油洗胃和灌肠。就医。

将所有人员撤离着火区域。若有伤员则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如果未缓解，在相关急救人员的疏导下就近在医护室（公司内部）、长春市各医院采取急救措施。

#### (8) 应急救援队伍的调度及物质保障供应程序

呼吸系统防护：酒精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佩戴自吸过滤式

防毒面具(半面罩)。但面对液氨突发环境事故时救援人员需佩戴防毒面具。

眼睛防护：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高浓度接触时可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戴防苯耐油手套。

其它：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长期反复接触。

抢险、消防人员须穿着防护服、防护面具、正压式呼吸器，消防物资由日常负责人统一发放。

在对火灾进行控制的过程中，应尽可能对消防洗消废水进行收集，控制废水进入应急事故水池中。并将应急事故废水交由专门部门进行处理。并由机动组徐伟平控制院内污水管网阀门，防止废水外泄进入外环境。

## **(2) 贮存单元泄漏事故**

次氯酸钠等物质泄漏事故

### **(1) 切断污染源的基本方案**

泄漏的风险物质及时收集后转移至专用收集器皿内进行妥善保管，并尽可能转移储存点内未泄漏的化学品至安全区域外由专人负责对其进行看管，以防再度引发泄漏，同时联系相关部门进行回收、制定处理预案。在进行应急处理时应在危险区内禁止明火。

### **(2) 防止污染物向外扩散的设施与措施及启动程序**

由于医院内已做地面防渗并在储罐周围设置围堰，泄漏物品可由备用收集器进行收集。当发生泄漏事故时，企业应立即切断泄漏区域内的雨、污水管网。确保泄漏物不会进行污水管网流入外环境。

### **(3) 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的消除方案**

在泄漏事故周围 200m 范围内停止明火作业，避免因泄漏产生的火险事故。化学品搬运过程中发生的泄漏用沙土覆盖，将已污染的沙土收集至专门容器内，同时调用厂区内存有的化学试剂对泄露的化学物品进行中和处理以降低其危害性。在进行救援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均经收集后交由吉林蓝天固废处理中心公司进行处理。

### **(4) 危险区、安全区的设定**

根据当天风向及污染物扩散程度来进行划定。

#### (5) 事故现场人员清点, 撤离的方式、方法及安置地点

泄露事故现场的人员清点由各个班组的班长负责, 撤离方式、路线及安置地点。

#### (6) 应急人员进入与撤离事故现场的条件、方式

应根据现场环境检测和当时气象资料 (风向指示旗指示风向), 现场指挥组指挥现场抢险组 (穿防护服) 从上风向或侧风向 (根据当天气象判断或风向指示旗指示风向判断) 进入事故现场内, 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 勿使泄漏物与可燃物质 (木材、纸、油等) 接触, 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污染物转移及救援。

#### (7) 人员的救援方式、方法及安全保护措施

吸入: 赶快将中毒者带离现场, 移至安静凉爽, 通风良好的地方, 用毛毯使其保持温暖, 如果中毒者呼吸困难, 或已没有呼吸; 立刻用口对口人工呼吸法急救或用氧气救生器等类似仪器供给氧气, 以免导致脑部缺氧, 并即送医急救。

皮肤接触: 用温水敷在感染皮肤上 (如造成冻伤, 不可以热水清洗), 如无温水则用毛毯或厚衣服包裹, 待温暖后鼓励他缓缓运动, 使血液流通, 有任何异样立即送医处理。

眼睛接触: 立刻用温水冲洗眼睛十五分钟以上, 同时不断撑开上下眼皮, 可用消毒干燥纱布轻轻爆炸, 即刻送至眼科医生处急救。

#### (8) 应急救援队伍的调度及物质保障供应程序

眼睛防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 高浓度接触时可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呼吸系统防护: 救援人员在进入救援现场时需要佩戴防毒面具。

身体防护: 穿防静电工作服。

手防护: 戴一般作业防护手套。

其他防护: 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高浓度吸入。进入罐、限制性空间或其它高浓度区作业, 须有人监护。

### 7.2.2 生产单元事故应急措施

#### 2、废水事故 (污水处理站事故)

##### (1) 事故类型

长春市第六医院污水处理站不能正常运行, 污水无法得到有效处理。

##### (2) 影响范围

厂区内废水排放不能满足《医疗机构污水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预处理标准限值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可能对受纳水体伊通河及长春市北郊污水处理厂水质产生较大的冲击

### (3) 切断污染源的基本方案

抢险抢修组的污水处理站车间相关人员封堵厂区污水总排口,并同时启用备用污水处理设备对废水进行处理。当备用设备无法对废水有效处理时,需将生产线停止运行,减少厂内废水的产生,同时污水处理站停止运行,将事故情况通知全厂,尽量减少生活废水的排放量,以免造成污水外溢的情况

### (4) 防止污染物向外扩散的设施与措施及启动程序

封堵厂区污水排放口总排口,同时用现有排水沟、泵及罐车将事故废水导出暂存。

### (5) 事故处理过程中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的消除方案

事故可能产生一些废水外溢,因此在污水处理工艺失效期间,应对溢出的污水用沙土收集,如外溢量较大,应围绕污水处理设置溢流处用沙袋构筑临时围堰;避免溢流出厂外在成次生污染,同时采用抽水泵抽走多余废水。

### (6) 应急措施

紧急维修,由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待污水处理单元修复后,废水通过处置经监测达标后外排。

## 7.2.3 运输单元物料发生泄露或者火灾现场事故应急措施

当化学品或危险废物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事故泄露时,应及时与公路段交通管理局联系,启动公路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本次应急预案作为运输公路应急预案的备用应急预案作为准备,以防出现联络问题或公路应急预案不完备的情况。

### (1) 切断污染源的基本方案:

- ① 利用装沙土的编织袋等围堵污染源;
- ②如污染物进入边沟,及时围堵边沟两侧,控制污染源头;
- ③如污染物进入河流,及时利用沙袋等修建围堤,防止污染下游;

### (2) 预防措施如下:

- ①加强运输车辆管理,建立风险事故应急机制,防范危险品运输事故的发生。

②及时与运输路线交通管理局沟通，了解运输道路路况信息，减少因对路况信息不了解造成的事故。

### (3) 应急措施

及时对化学品及危险废物泄露地点进行隔离，严禁非相关人员进入，及时对泄露的危险废物进行收集，防止危险废物进一步扩散，及时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合作单位进行处理。

### (4) 事故现场人员清点，撤离的方式、方法及安置地点

事故状态下三级指挥调动，由机动组成员分别负责人员清点（应到人数、实到人数）。

## 7.2.4 受伤人员现场救护、救治与医院救治

火灾等事故，人员可能收到的危害包括烧伤、中毒等现象。根据附近医院的救援装备、地理位置情况以及医疗救治机构的设置和处理能力，采取以下原则对伤员实施救治：

### (1) 立即采取相关急救措施：

外伤：立即对伤口进行消毒，然后进行协助止血包扎，就医。

皮肤接触腐蚀性物质：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物，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

眼睛接触腐蚀性物质：立即提起眼睑，用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有毒物质：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就医。

(2) 采取应急措施未缓解，在相关急救人员的疏导下到附近医院采取急救措施。

## 7.2.5 次生灾害防范

尽量切断泄漏源，当出现化学品物质泄漏、污水处理站故障以及危险废物泄漏时时，应立即采取措施防止进入地表水、地下水。尽快处理事故后产生的污水，实时对现场事故污染物进行处理和应急监测。

事故发生后要立即采取措施将废水暂时控制在应急水池内贮存。同时，要对地表水水质进行第一时间监测，防止废水流入，对地表水环境造成污染。

## 8 应急监测

### 1、泄漏事故

#### (1) 监测目的

掌握因火灾事故次生的污染因子的浓度情况，波及范围，为有关部门提出采取相关措施提供数据支撑。

#### (2) 监测因子

若发生泄漏事故，则应根据泄漏化学品物质增加或减少监测指标。泄漏事故环境监测因子见表 8-1。

表 8-1 环境监测因子

| 类型  | 监测因子                                                         |
|-----|--------------------------------------------------------------|
| 大气  | 医院各化学品产生的特征污染物                                               |
| 地表水 | pH、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氨氮、SS、石油类、粪大肠菌群等 |
| 地下水 | pH、耗氧量、氨氮、总硬度、石油类等                                           |

#### (3) 监测布点位置

大气：①事故所在地在当季主导风向上风向 200m 处；②事故所在地；③事故所在地在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200m 处。

地表水：①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上游 500m②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下游 500m③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下游 1500m④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下游 10km

地下水：事故所在地附近 2-3 口深井。

土壤：事故所在地。

#### (4) 监测时间和频次

按照事故持续时间决定监测时间，根据事故严重性确定监测频次。一般情况下每 10-15 分钟取样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

### 2、火灾事故

#### (1) 监测目的

掌握污染因子的浓度情况，波及范围，为有关部门提出采取相关措施提供数据支撑

#### (2) 监测因子

若发生火灾事故，则应根据着火物质增加或减少监测指标。火灾事故环境监测因子见表 8-2。

表 8-2 环境监测因子

| 类型      | 监测因子                                               |
|---------|----------------------------------------------------|
| 大气      | 本医院化学品产生的特征污染物                                     |
| 地表水及事故水 | pH、COD、BOD <sub>5</sub> 、NH <sub>3</sub> -N、粪大肠菌群等 |
| 地下水     | pH、耗氧量、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石油类等                             |

## (3) 监测布点位置

大气：①事故所在地在当季主导风向上风向 500m 处；②事故所在地；③事故所在地在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 500m 处。

地表水：①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上游 500m②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下游 500m③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下游 1500m④进入地表水体位置下游 10km。

事故水：收集后的储存处。

地下水：事故所在地附近 2-3 口深井。

土壤：事故所在地。

## (4) 监测时间和频次

按照事故持续时间决定监测时间，根据事故严重性确定监测频次。一般情况下每 10-15 分钟取样一次。随事故控制减弱，适当减少监测频次。

## 9 现场保护与现场洗消

### (1) 事故现场的保护措施

禁止无关人员进入现场。

### (2) 现场净化方式、方法

事故后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的手套及废抹布收集至空桶，送至有资质单位处理。

### (3) 洗消后二次污染的防治方案

进行水环境跟踪监测，在总排口取样监测，避免污水排入外环境造成水资源污染

**表 9-1 现场保护与现场洗消情况表**

| 事故名称         | 泄漏事故                                                                                                       |
|--------------|------------------------------------------------------------------------------------------------------------|
| 设备工具和物资      | 空桶、铁锹、编织袋、沙土、吸附剂等                                                                                          |
| 事故现场的保护措施    | 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控制事故现场周围的明火作业，避免火险事故的发生。                                                                |
| 现场净化方式、方法    | 事故后用清水或碱液对事故区进行清洗，清洗废水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受到污染的表层土壤统一收集，送有资质单位处理。事故后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的手套及废油抹布收集至空桶，送至相应资质单位处理。 |
| 洗消后二次污染的防治方案 |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跟踪监测，避免泄漏液进入地下水和土壤，造成水资源污染和土壤污染。                                                                  |
| 事故名称         | 火灾事故                                                                                                       |
| 设备工具和物资      | 消防栓、消防水泵等                                                                                                  |
| 事故现场的保护措施    | 在无相应大气跟踪监测数据情况下，禁止无关人员携带火种进入现场，造成人员 CO 中毒及火势复燃等现象。                                                         |
| 现场净化方式、方法    | 事故后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的手套及废油抹布收集至空桶，送至相应资质单位处理。                                                       |
| 洗消后二次污染的防治方案 |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大气、水环境跟踪监测，避免泄漏液随雨水污水进入水体，避免 CO、H <sub>2</sub> S、NH <sub>3</sub> 等有害气体超标造成环境负荷，造成水资源污染和大气污染。      |

## 10 应急终止

### 10.1 应急终止

满足上述条件时，现场最高指挥宣布应急结束。

表 10-1 应急终止方案表

| 事故名称（一）                 | 泄漏事件                                                                                                                                    |
|-------------------------|-----------------------------------------------------------------------------------------------------------------------------------------|
| 应急终止的条件                 | (1)事件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br>(2)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br>(3)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br>(4)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
| 应急终止的程序                 | (1)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公司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br>(2)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br>(3)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                     |
| 应急状态终止后，继续进行跟踪环境监测和评估方案 | (1)污水综合调节池取样进一步进行跟踪监测；<br>(2)跟踪监测数据提出评估方案。                                                                                              |
| 事故名称（二）                 | 火灾事件                                                                                                                                    |
| 应急终止的条件                 | (1)火势现场得到控制，事件条件已经消除；<br>(2)事件所造成的危害已经被彻底消除，无继发可能；<br>(3)事件现场的各种专业应急处置行动已无继续的必要；<br>(4)采取了必要的防护措施以保护公众免受再次危害，并使事件可能引起的中长期影响趋于合理且尽量低的水平。 |
| 应急终止的程序                 | (1)现场救援指挥部确认终止时机，或事件责任公司提出，经现场救援指挥部批准；<br>(2)现场救援指挥部向所属各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下达应急终止命令；<br>(3)应急状态终止后，应根据有关指示和实际情况，继续进行环境监测和评价工作。                     |
| 应急状态终止后，继续进行跟踪环境监测和评估方案 | (1)CO、HCL 等气体进一步进行跟踪监测；<br>(2)跟踪监测数据提出评估方案。                                                                                             |

### 10.2 跟踪监测

对现场中暴露的工作人员、应急行动人员和受污染设备进行清洁净化；并根据危害程度进行跟踪监测，已保证企业及周边环境的良好状态。

跟踪监测内容参见应急监测内容。

11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

11.1 事故调查

事故调查必须实事求是，尊重科学，严肃认真。由应急办公室编写应急总结，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事件情况，包括事件发生的时间、地点、人员伤亡情况、财产损失、影响范围、事件发生初步原因；应急处置过程；处置过程中动用的应急资源；处置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取得的经验和吸取的教训；事故应急救援结束后，由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对应急处置能力进行评估，对在事故发生时的人员指挥、事故处理程序、事故状态的物资调运、设备使用和生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估，对应急预案的修改意见等。

11.2 应急工作总结与评价

总指挥对事故的应急处置工作进行全面总结，对现有的应急物资和作业人员的应急能力进行评估，提出整改建议，必要时对本预案进行修订。

11.3 恢复重建

事故的影响得到初步控制后，采取措施或行动，使生产、工作、生活和生态环境恢复到正常状态的，人员得到妥善安置。

11.4 保险

工程建筑物、设备办理财产保险，员工缴纳工伤保险。

表 11-1 应急终止后的行动表

|                            |
|----------------------------|
| 1、通知本企业相关部门、周边社区及人员事故危险已解除 |
| 2、维护、保养应急仪器设备              |
| 3、应急过程评价：                  |
| 4、事故原因调查：                  |
| 5、环境应急总结报告的编制              |
| 6、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修订             |
| 7、事故损失调查与责任认定              |

12 善后处置

- (1) 事故平息后，应急指挥部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地进行调查，及时、准确地查清事件原因，查明事件性质和责任，指定专人负责收集、整理应急工作记录、方案、文件等资料，由指挥部应急办公室写出总结报告，上报应急指挥部。
- (2) 各应急工作组对事发现场进行清理，做好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的准备。
- (3) 对于在事故中受伤的人员，医疗救护组要组织好伤员去医院的工作。
- (4) 长春市第六医院妥善做好伤亡人员及其家属的安抚工作。
- (5) 长春市第六医院财务科做好保险理赔相关事宜。

表 12-1 公司应急事故善后处置情况表

|             |      |      |      |      |
|-------------|------|------|------|------|
| 1、受灾人员安置与赔偿 | 人员姓名 | 联系方式 | 安置情况 | 赔偿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组织专家对环境污染事故中长期环境影响进行评估，提出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        |  |      |  |
|--------|--|------|--|
| 专家组长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来自单位   |  | 职务   |  |

对环境污染事故中长期环境影响的评估意见：

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      |  |      |  |
|------|--|------|--|
| 专家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来自单位 |  | 职务   |  |

对环境污染事故中长期环境影响的评估意见：

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      |  |      |  |
|------|--|------|--|
| 专家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来自单位 |  | 职务   |  |

对环境污染事故中长期环境影响的评估意见：

补偿和对遭受污染的生态环境进行恢复的建议：

专家组汇总意见：

## 13 应急培训和演习

### 13.1 培训

结合长春市第六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长春市应急救援指挥部组织日常学习,展开专业培训,认真开展员工素质教育工作,有重点的将环保污染与破坏事故安全教育,防护知识等纳入宣教工作中,单位员工熟悉公司的有毒、有害、危化品性质及防护知识。

#### (一) 培训对象的能力素质评估

通过对单位内职工的谈话调查以及对周边工厂企业、社区、村落的走访调查,对以上人员做如下事故应急能力素质评估。

表 13-1 培训对象的事事故应急能力素质评估表

**1、本单位员工的事事故应急能力素质评估情况 (采用打分制, ≤1 分为素质较低; 2、3 分为及格; 4 分为较好; 5 分为很好):**

- (1) 是否了解本单位的危险源是什么? (1 分)
- (2) 是否了解本单位危险源的危险物质是什么? (1 分)
- (3) 危险物质有什么危害性? (1 分)
- (4) 发现事故时该怎么办? (1 分)
- (5) 身处事故时该怎么办? (1 分)

本单位员工综合评估情况: 3 分

根据对本单位抽检的 20 名员工的调查, 事故应急能力为 3 分, 主要是事故发生后如何处理不是很清晰, 需要通过培训在该方面加强。

**2、周边工厂企业、社区的事事故应急能力素质评估: (采用打分制, ≤1 分为素质较低; 2 分为及格; 3 分为较好)**

- (2) 是否知道长春市第六医院存在环境风险? (1 分)

- (2) 是否了解长春市第六医院的危险源是什么? (1 分)

- (3) 当遇到长春市第六医院出现事故时该怎么办? (1 分)

周边企业、社区综合评估情况: 1 分

通过对周边企业、小区等 50 名人员的抽样调查, 事故应急能力为 1 分, 回答各异, 在各方面均显不足, 需要通过告知在该方面加强。

## (二) 培训情况

表 13-2 培训方案表

| 序号 | 培训对象   | 培训内容                                    | 培训周期 |
|----|--------|-----------------------------------------|------|
| 1  | 应急救援人员 | 定期演练，熟悉发生化学品、危险废物泄漏事故如何堵漏以及发生火灾灭火方法     | 半年/次 |
| 2  | 本单位员工  | 发生事故后如何撤离、使用安全防护用品                      | 半年/次 |
| 3  | 监测人员   | 熟悉本单位事故产生的污染物及简单监测方案                    | 半年/次 |
| 4  | 外部公众   | 与厂内事故演练联动，定期对外部公众事故应急能力素质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告知不足 | 一年/次 |

本单位将针对每次培训内容，对培训情况进行记录与考核，并填写下表。

表 13-3 培训考核记录表

|                    |  |
|--------------------|--|
| 1、培训题目             |  |
| 2、培训内容简述           |  |
| 3、培训出席情况及未到人员名单    |  |
| 4、培训人员对于本次培训的意见和建议 |  |
| 5、本次培训需要课后考核的要点内容  |  |
| 6、考核情况             |  |
| 7、总结               |  |

## 13.2 演练

### 13.2.1 演习联动

演练前 1-2 天，广播通知全厂职工，演练前 2-3 天，通知全单位职工，演习内容及时间以告示的形式粘贴至厂区告示栏中，以信函或电话的形式通知项目周围 500m 内的企业单位及小区，以免引起不必要的恐慌。尽量协调政府及周围企业单位参与演习过程中，保障风险事故演习的有效性与可行性。

### 13.2.2 演习准备

- 1、演练前 1—2 天，用广播通知全厂职工及企业周边群众，以免引起不必要的恐慌；
- 2、策划组对评价人员进行培训，让其熟悉企业应急预案、演练方案和评价标准；
- 3、培训所有参演人员，熟悉并遵守演练现场规则；
- 4、采购部门准备好模拟演练响应效果的物品和器材；
- 5、演练前，策划人员将通讯录发放给控制人员和评价人员；
- 6、评价组准备好摄像器材，以便进行拍摄图片及摄像，做好资料搜集和整理。

### 13.2.3 演习内容及频次

- 1、警戒与治安：维护警戒区域秩序，控制交通流量，控制疏散区和安置区交通出入口的组织能力和资源，要求现场治安组具备维护治安、管制疏散区域交通道口的能力；
- 2、紧急医疗与服务：有关现场急救处置、转运伤员的工作程序，交通工具、设施和服务人员的准备情况，以及医护人员、医疗设施的准备情况，要求医疗救护组具备将病伤人员运往医疗机构的能力和为伤病人员提供医疗服务的能力；
- 3、泄漏物控制：采取有效措施遏制污染物泄漏，避免事态进一步恶化的能力，要求消防抢险组具备采取针对性措施遏制污染物泄露的能力；
- 4、消防与抢救：采取有效措施控制事故发展，及时扑灭火源的能力，要求消防抢险组具备采取针对性措施，及时组织扑灭火源，有效控制事故的能力；

5、撤离与疏散：撤离、疏散程序以及服务人员的准备情况，要求疏散引导组具备安排疏散路线、交通工具、目的地的能力以及对疏散人员交通控制、引导、自身防护措施、治安、避免恐慌情绪的能力并对人群疏散进行跟踪、记录。

结合《长春市第六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每年至少进行一次预案演练，可采取桌面推演或实战演练，但每三年必须进行一次实战演练。使员工熟悉应急程序，器材使用，污染物洗消以及隔离疏散等相关知识。

13.2.4 演习记录及总结

演习期间需拍专人负责记录当天的演习记录，说明演习中存在的问题，演习结束后可参照表 8 提交演习记录。

在演练结束 2 周内，现场治安组根据演练过程中收集和整理的资料，以及演练人员和总结会中获得的信息编写演练总结报告。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办公室应对演练发现的问题进行充分研究，确定导致该问题的根本原因、纠正方法、纠正措施及完成时间，并指定专人负责对演练中的不足项和整改项的纠正过程实施追踪，监督检查纠正措施的进展情况。

表 13-4 研究演练记录

|              |  |      |  |
|--------------|--|------|--|
| 演习时间         |  | 演习地点 |  |
| 负责人          |  | 出席人数 |  |
| 开始时间         |  | 结束时间 |  |
| 演习内容简述       |  |      |  |
| 对于演习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  |      |  |
| 演习人员的意见和建议   |  |      |  |
| 总结           |  |      |  |

### 13.3 预案修订

根据环境保护部令环发[2015]4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规定，企业结合环境应急预案实施情况，至少每三年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一次回顾性评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及时修订：

- 1、面临的环境风险发生重大变化，需要重新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的；
- 2、应急管理组织指挥体系与职责发生重大变化的；
- 3、环境应急监测预警及报告机制、应急流程和措施、应急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
- 4、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5、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对环境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 6、其它需要修订的情况。

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重大修订的，修订工作参照环境应急预案制定步骤进行。对环境应急预案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修订工作可适当简化。

### 13.4 预案备案实施

企业环境应急预案应当在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起20个工作日内，向企业所在地县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备案。县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应当在备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较大和重大环境风险企业的环境应急预案备案文件，报送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重大的同时报送省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首次备案，现场办理时应当提交下列文件：

-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 2、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环境应急预案包括：环境应急预案的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编制说明包括：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的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

提交备案的文件也可以通过信函、电子数据交换等方式进行。通过电子数据交换方式提交的，可以只提交电子文件。

## 13.5 应急卡

本项目突发火灾及环境风险物质泄漏事件应急卡详见下卡：

表 13-5 本项目应急卡

|          |                                                                                   |
|----------|-----------------------------------------------------------------------------------|
| 突发事件描述   | 存储的化学物质发生火灾                                                                       |
| 危害及后果分析  | 1.产生明火，可能造成次生事故                                                                   |
|          | 2.设备设施损坏                                                                          |
|          | 3.可能造成人身伤害                                                                        |
| 应急物资     | 二氧化碳灭火器、灭源手套。                                                                     |
| 处置措施     | 处置步骤                                                                              |
|          | 1.现场第一发现人发现事故发生时立即呼喊示警                                                            |
|          | 2.听到报警后，所有员工立即停止作业                                                                |
|          | 3.值班长切断总电源后使用二氧化碳、干粉灭火器进行扑救。其他员工负责进行灭火器的运送。                                       |
|          | 4.及时拉下电闸，当电闸无法拉下时，立即电话通知相关供电部门切断电源。                                               |
|          | 5.无法控制火势的事故情况下，及时迅速拨打 119，疏散站内人员及车辆                                               |
|          | 6.值班经理按规定向上级汇报，并做好相关记录                                                            |
| 应急处置注意事项 | 1.电气火灾处置原则是先断电，后处置                                                                |
|          | 2.扑救电气火灾首选二氧化碳灭火器，切勿用水扑救                                                          |
|          | 当事故发生应使用应急池时，应迅速打开应急池切换阀门，确保事故废水排入到应急池内，不外排。若需封堵雨污水的排放口，相关应急人员应该取用堵漏胶剂对污水排放口进行封堵。 |
| 应急联系电话   |                                                                                   |
| 其他       | 火警 119                                                                            |
|          | 治安管理 110                                                                          |
|          | 医疗救护 120                                                                          |
|          | 交通报警 122                                                                          |
|          | 吉林省环保厅 0431-89963169                                                              |
|          | 吉林省环境监测站 0431-87628643                                                            |
|          | 省环境应急指挥中心 0431-89963166                                                           |
|          | 吉林省政府 0431-88904403                                                               |

## 14 责任与奖惩

### 14.1 奖励

奖励分为三种：通告表扬，记功奖励，晋升提级。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工作中，有下列事迹之一的个人或部门，应酌情给予一定奖励：

- (1) 出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任务，成绩显著的。
- (2) 对防止或挽救突发环境事件有功，使集体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免受或者减少损失的。
- (3) 对事件应急准备与响应提出重大建议，实施效果显著的。
- (4) 有其他特殊贡献的。

### 14.2 惩罚及追责

惩罚根据情节的严重程度分为：口头警告，书面警告，通报批评，罚款，辞退等。在追查突发环境事故产生原因时，根据各情况责任到个人，由领导经讨论后决定给予相关人员不同力度的惩罚。

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按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对有关责任人员视情节和后果，由单位给予行政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不认真履行环保法律、法规，而引发环境事件的。
  - (2) 拒绝承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准备义务的。
  - (3) 不按规定报告、通报突发环境事件真实情况的。
  - (4) 拒不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不服从命令和指挥，或者在事件应急响应时临阵脱逃的。
  - (5) 盗窃、贪污、挪用环境事件应急工作资金、装备和物资的。
  - (6) 阻碍环境事件应急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或者进行破坏活动的。
  - (7)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
- 有其他对环境事件应急工作造成危害行为的。

## **15 保障措施**

### **15.1 通信与信息保障**

(1) 应急指挥部所有成员的电话保持 24h 开机状态，并对个人通信工具进行管理，保证应急职责的履行。

(2) 应急救援指挥部以办公电话、手机、网络等形式与应急指挥部、电力监管机构及政府相关部门保持联系。

### **15.2 应急队伍保障**

以应急救援指挥部以及下属各科室主要领导为依托，形成专门处置事故的应急队伍，确保事故发生后，能够及时参与应急处置工作。

### **15.3 应急物资与装备保障**

本预案应急处置所需的主要物资和装备有医疗药品、器械、应急车辆等。这些物资和装备指定专人负责保管，并定期进行检查，以备其完好可靠。

### **15.4 应急经费保障**

(1) 应急工作经费来源于公司财务科，由办公室向应急指挥部总指挥提出申请，经总指挥审批，公司财务科发放应急经费，应急经费主要用于应急物资的采购、保养、应急预案的培训与演练等。

(2) 应急经费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 **15.5 其他保障**

#### **(1) 运输保障**

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配备足够的应急车辆，以便应急处置工作期间，在现场指挥指令下，随时调用。

#### **(2) 医疗卫生保障**

公司应急救援指挥部配备必要的医疗工具和药品，能够进行简单的医疗工作。

#### **(3) 治安保障**

现场治安组负责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加强对重要物资和设备的保护，维持现场秩序，必要时请求宽城区派出所协助事故现场治安警戒和治安管理。

## 16 预案实施和生效时间

本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为风险应急预案编制完成后,取得环保局应急预案备案表之日即生效。

## 17 附表、附图及附件

附表：

各种制度、程序等，如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格式）表（附表 1、附表 2、附表 3）等；

附图：

- (1) 企业地理位置图，附图 1；
- (2) 企业厂区平面布置，附图 2；
- (3) 企业 5km 范围社会关注区分布图，附图 3；
- (4) 企业 500m 范围社会关注区分布图，附图 4；
- (5) 企业危险品及应急物资分布图，附图 5；
- (6) 突发环境事故厂区人员撤离路线，附图 6。

附表 1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初报（格式）

|              |  |
|--------------|--|
| 单位名称         |  |
| 事故类型         |  |
| 发生事件的时间      |  |
| 污染源          |  |
| 污染原因         |  |
| 主要污染物质及数量    |  |
| 人员危害情况       |  |
| 潜在危害         |  |
| 发展趋势         |  |
| 现场工作人员（联系方式） |  |

备注：接到突发环境污染事件报告后1小时内上报

附表 2 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续报（格式）

|          |  |
|----------|--|
| 环境监测数据   |  |
| 相关数据（气象） |  |
| 原因       |  |
| 过程       |  |
| 进展状况     |  |
| 趋势       |  |
| 采取的措施    |  |
| 社会舆论     |  |

备注：在初报的基础上对环境污染事件续报

附表 3 突发环境事件处理结果报告（格式）

|                  |  |
|------------------|--|
| 单位名称             |  |
| 事故类型             |  |
| 发生事件的时间          |  |
| 污染源              |  |
| 污染原因             |  |
| 主要污染物质及数量        |  |
| 人员危害情况           |  |
| 潜在危害             |  |
| 发展趋势             |  |
| 现场工作人员<br>(联系方式) |  |
| 环境监测数据           |  |
| 相关数据（气象）         |  |
| 过程               |  |
| 进展状况             |  |
| 趋势               |  |
| 采取的措施            |  |
| 社会舆论             |  |
| 责任追究情况           |  |